

中工网公告

甘肃省东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告

马梅花：

本院受理原告杨克力木诉你离婚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6）甘2926民初454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上诉于临夏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，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中工网
公告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27日中工网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“中工网公告”下载)